

证券代码:300918

证券简称:南山智尚

公告编号:2021-019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议案情况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750.80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424.91 万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42.49 万元，加上期初的未分配利润 19,492.8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575.27 万元。

公司拟按公司截止报告期末总股本 3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预计分配股利 2,160.0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

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股东的信心，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与要求，综合考虑了目前行业特点、企业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议案之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7 日